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公司拟于2020年1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月10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公开，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鸿大股份，证券代码：832543）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停转让的最晚恢复时间为2020年3月13日，如到期无法恢复，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0 日